

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2018年2季度偿付能力报告摘要

目录

2018年2季度偿付能力报告摘要	0
一、基本信息	1
(一) 公司基本信息	1
(二) 股权结构及股东	1
(三)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四) 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2
(五) 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2
(六) 偿付能力信息公开披露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6
二、主要指标	7
(一) 偿付能力指标	7
(二) 经营指标	7
(三) 最近一期的风险综合评级	7
三、实际资本	7
四、最低资本	8
五、风险综合评级	8
六、风险管理状况	8
(一) 保监会对保险公司风险管理能力评估情况	8
(二) 保险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改进措施及报告期最新进展	9
七、流动性风险	10
(一) 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	10
(二) 流动性风险分析及应对措施	10
八、监管机构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10

一、基本信息

(一) 公司基本信息

注册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 1799 号万象城 B 座 7 楼

法定代表人

吉庆燮

经营范围

在上海市行政辖区内及已设立分公司的省、自治区和直辖市内，经营下列保险业务：（一）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包括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信用保险、保证保险等财产保险业务；（二）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三）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除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业务外，不得经营其他法定保险业务。

经营区域

上海、北京、天津、广东、江苏、山东、陕西

(二) 股权结构及股东

1、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

股权类别	期初		本期股份或股权增减			期末	
	股份或出资额	占比	股东增资	股权转让	小计	股份或出资额	占比
国家股	-	0.00%	-	-	-	-	0.00%
社团法人股	-	0.00%	-	-	-	-	0.00%
外资股	32,400.00	100.00%	-	-	-	32,400.00	100.00%
自然人股	-	0.00%	-	-	-	-	0.00%
其他	-	0.00%	-	-	-	-	0.00%
合计	32,400.00	100.00%	-	-	-	32,400.00	100.00%

2、报告期末前十大股东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年度内持股数量或出资额变化	年末持股数量或出资额	年末持股比例	持股状态
韩国三星火灾海上保险公司	外资		32,400.00	100.00%	正常
合计	——		32,400.00	100.00%	-

(三)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我司由韩国三星火灾海上保险公司全资控股。

(四) 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本报告期内我司无子公司、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五) 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1. 董事会基本情况

我司目前董事会由四名董事构成，董事长洪承杓，董事金一平、董事吉庆燮及董事赵国来。其中，董事吉庆燮和董事赵国来为执行董事，其他两位董事为非执行董事。

董事长 洪承杓

洪承杓，男，1961年出生，自2014年12月31日起出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主持董事会及公司经营管理全面工作，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4】1165号”。

洪承杓先生1988年毕业于韩国东亚大学，获得公共管理专业学士学位。洪承杓先生于1988年加入韩国三星火灾海上保险株式会社，历任车险理赔部经理、销售管理部高级经理、客户服务部高级经理、监察审计部总监、企业销售部负责人等管理职务。洪承杓先生曾于2001年至2005年，担任三星火灾海上保险公司上海分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4月至2014年12月担任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全面负责管理车险事业部。

董事 金一平

金一平，男，1968年出生，自2017年9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1087号”。

金一平先生1993年毕业于韩国高丽大学，获统计学专业学士学位。2005年

获韩国科学技术院（KAIST）金融工程专业硕士学位（MBA）。金一平先生于1993年进入韩国三星火灾海上保险有限公司，先后在车险企划部、车险产品部、车险理赔战略部等部门工作。2010年任车险核保部部门长，2011年任车险产品部部门长。现任车险本部副总经理，主管车险产品、定价、核保等业务板块，兼管中国区车险业务。

董事 吉庆燮

吉庆燮，男，1966年出生，自2018年6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许可〔2018〕240号”。

吉庆燮先生1994年毕业于韩国庆熙大学，获得数学专业学士学位。吉庆燮先生于1993年加入韩国三星火灾海上保险公司，历任分公司营业经理、地域专家、首席代表、企业部总监、营业部总监、企划部总监、海外支援部总监，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车险事业部部门长、副总经理、总经理等管理职务。

董事 赵国来

赵国来，男，1973年出生，自2015年3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245号”。

赵国来先生2008年毕业于韩国高丽大学，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赵国来先生于1996年加入韩国三星火灾海上保险株式会社，历任经营管理部损益管理部门主管、营业部营销企划部门经理、经营管理部损益管理部门经理、海外支援部法人管理部门总监等管理职务，现任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一职，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414号”。

2. 监事会基本情况

我司目前监事会由四名监事构成，监事会主席毛巍峰，监事彭乾芳、监事赵洋及监事金银淑。

监事会主席毛巍峰

毛巍峰，男，1979年生，2015年被推选为本公司监事（任职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5〕394号）。2017年8月7日起担任监事会主席。

毛巍峰先生2004年毕业于复旦大学计算机网络专业。毛巍峰先生于2009年5月加入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企划部从事理赔工作，历任企划部经理、车险理赔部经理等职务，现任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车险理赔部总监一职。

监事 彭乾芳

彭乾芳，男，1975年出生，2015年12月被推选为本公司监事（任职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5〕1197号）。

彭乾芳先生研究生学历，2004年毕业于湖南师范大学，国际经济法专业，于2013年9月加入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现任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法律责任人、法务部负责人，兼任复旦大学保险硕士专业学位校外兼职硕士生指导教师、上海市保险同业公会法律事务专家组专家。

监事 赵洋

赵洋，男，1979年生，2016年3月被推选为本公司监事（任职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6〕194号）。

赵洋先生2001年毕业于上海理工大学机械工程专业。赵洋先生于2004年6月加入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从事营业工作，历任营业部主管、经理、高级经理等职务，现任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企业战略营业部总监一职。

监事 金银淑

金银淑，女，1973年生，2017年8月被推选为本公司监事（任职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7〕582号）。

金银淑女士1997年本科毕业于清华大学，环境工程专业；研究生毕业于韩国科学技术院(Korea Advanced Institute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土木工程专业。金银淑女士于2006年2月加入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曾历任核保部经理，企业核保部高级经理、产品开发及业务企划部高级经理，现任企业风险控制部总监一职。

3. 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总公司共有七位高级管理人员。分别是总经理吉庆燮，副总经理及北京分公司总经理姬凯，财务负责人赵国来，副总经理及总精算师井维峰，总经理助理徐南海，董事会秘书及合规负责人黄慧霞，审计责任人陈玮坤。

总经理 吉庆燮

兼任公司董事，基本情况已在董事基本情况中详述。

副总经理及北京分公司总经理 姬凯

姬凯，男，1970 年出生，2011 年 7 月起出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任职批准文号（保监国际【2011】1051 号）。2013 年 6 月 17 日起同时担任本公司合规负责人，任职批准文号（保监法规【2013】564 号）。2014 年 4 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8 年 2 月 22 日起兼任北京分公司总经理。

姬凯先生大学本科学历，2004 年获南开大学金融学硕士学位。姬凯先生于 2001 年加入三星火灾海上保险公司上海分公司，并于 2005 年转入“分改子”后的三星火灾海上保险（中国）有限公司。姬凯先生曾历任核保经理、核保高级经理、营业总监等管理职务。

财务负责人 赵国来

兼任公司董事，基本情况已在董事基本情况中详述。

副总经理及总精算师 井维峰

井维峰，男，1973 年生，自 2012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精算责任人一职，任职批准文号（保监产险〔2012〕110 号）。2013 年 11 月起同时担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任职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3〕383 号）。2014 年 2 月经保监会批准，担任本公司总精算师，任职批准文号（保监国际〔2014〕135 号），2015 年 4 月起担任本公司首席风险官。2016 年 3 月 1 日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7 年 6 月起担任中旅金融控股（深圳）保险部总经理。2017 年 9 月回到公司后，重新担任我公司副总经理（保监许可〔2017〕1371 号）、总精算师（保监许可〔2017〕1465 号）及首席风险官。

井维峰先生 2000 年毕业于吉林大学，获材料加工工程博士学位。2005 年 3 月获得保监会授予的准精算师（ACCA）资格，2012 年 3 月获得保监会授予的精算师（FCAA）资格，并在 2004 年起一直从事财产保险精算工作。

总经理助理 徐南海

徐南海，女，1976 年出生，自 2016 年 7 月起担任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6〕656 号”。2015 年 11 月至 2018 年 2 月兼任北京分公司总经理。

徐南海女士 1998 年毕业于天津市南开大学保险专业，于 2002 年加入三星火灾海上保险公司上海分公司，历任核保部经理、再保部高级经理、核保部总监等管理职务，2013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2 月担任本公司监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3〕383 号”，其中 2015 年 4 月至 12 月担任监事会主席。

董事会秘书及合规负责人 黄慧霞

黄慧霞，女，1978年出生，自2010年10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国际〔2010〕1118号”，并兼任合规部总监。自2018年4月起同时出任本公司合规负责人，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许可〔2018〕45号”。

黄慧霞女士2000年7月毕业于复旦大学韩国语专业，并于2003年8月完成韩国首尔国立大学国际关系专业硕士研究生课程。黄慧霞女士于2005年加入三星火灾海上保险（中国）有限公司，曾历任理赔高级主管、理赔经理、合规部经理等管理职务。

审计责任人 陈玮坤

陈玮坤，男，1983年出生，自2018年5月起出任本公司审计责任人，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许可〔2018〕331号”。陈玮坤先生2005年毕业于同济大学交通运输专业，2016年获浙江大学工程硕士学位。

陈玮坤先生具有丰富的保险从业经验，精通审计业务，各项业务能力都十分突出。

（六）偿付能力信息公开披露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邹捷

办公室电话：86-021-22311830

移动电话：18018683257

传真号码：86-021-62701657

电子邮件：jie7.zou@samsung.com

二、主要指标

(一) 偿付能力指标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上季度可比数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元)	516,297,594.37	321,252,333.18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元)	516,297,594.37	321,252,333.18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93.27%	173.30%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93.27%	173.30%

(二) 经营指标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本年度累计数
保险业务收入(元)	221,426,054.55	386,026,081.97
净利润(元)	22,215,062.57	38,914,365.47
净资产(元)	790,063,713.06	790,063,713.06

(三) 最近一期的风险综合评级

我司在原保监会 2017 年 4 季度、2018 年 1 季度的风险综合评级结果分别为 A 和 B。

三、实际资本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上季度可比数
认可资产(元)	2,683,949,287.29	3,218,141,095.02
认可负债(元)	1,900,512,826.74	2,458,617,935.33
实际资本(元)	783,436,460.55	759,523,159.69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	783,436,460.55	759,523,159.69
核心二级资本	0.00	0.00
附属一级资本	0.00	0.00
附属二级资本	0.00	0.00

四、最低资本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元)	上季度可比数 (元)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262,247,942.06	430,246,725.09
其中：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84,867,778.64	82,213,654.08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	2,053,932.73	2,439,550.53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	230,996,420.80	405,427,655.99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4,890,924.12	8,024,101.42
附加资本	0.00	0.00
其中：逆周期附加资本	0.00	0.00
国内系统重要性保险机构附加资本	0.00	0.00
全球系统重要性保险机构附加资本	0.00	0.00
最低资本	267,138,866.18	438,270,826.51

五、风险综合评级

我司在原保监会 2017 年 4 季度、2018 年 1 季度的风险综合评级结果分别为 A 和 B。

六、风险管理状况

(一) 保监会对保险公司风险管理能力评估情况

2017年保监会对保险公司风险管理能力进行了评估,共78家产险公司纳入评估范围,平均得分为72.51,我司得分为76.27分,各评估项目得分情况如下:

项目	得分
风险管理基础与环境	16.09
风险管理目标与工具	7.42
保险风险管理能力	8.32
市场风险管理能力	5.97
信用风险管理能力	7.50
操作风险管理能力	7.44
战略风险管理能力	8.18
声誉风险管理能力	7.63
流动性风险管理能力	7.72
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	76.27

（二）保险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改进措施及报告期最新进展

我司根据偿二代和风险管理制度的要求，按时完成常规风险管理工作。与此同时，结合2017年SARMRA自评结果以及广东保监局SARMRA监管评估结果，不断完善我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工作。

管理流程的梳理与优化方面，我司共从6个方面进一步提升了我司风险管理能力，其中：

风险监测上，公司每月进行KRI关键风险指标监测，形成季度《关键风险指标管理报告》，对关键风险指标进行监控与分析。2018年一季度KRI监测结果中，境外分出业务占比、账龄超6个月的应收再保手续费两项指标都超过了相应指标红线，考虑到这两项指标对偿付能力充足率的影响，二季度风险管理部向再保部发送了风险提示函，要求再保部密切关注两项指标的情况，防范信用风险。

操作风险自查上，为了加强公司操作风险管理，二季度风险管理部组织各部门及分公司开展操作风险自查工作。此次自查工作关注风险点1535个，确认风险点76个。风险点分布基本保持稳定，与一季度相比，无明显变化。主要风险点集中在制度、人员及流程方面。

风险综合评级方面，二季度，我司根据保监会风险综合评级报送通知按时完成上报工作。与此同时，风险管理部对风险综合评级的口径开展全面梳理，明确字段的定义范围、取数口径、数据来源以及计算公式等。

风险系统建设上，经管理层审议决定，风险管理部与中科软公司合作，在二季度启动风管系统完善工作。经过前期同业调研、需求沟通等环节，目前系统需求梳理已经完成，项目进入紧张的功能开发阶段，后续待开发完毕进行测试及上线。

考核培训方面，根据《2018年度人事考核规定能力考核风险管理部分实施细则》以及一季度风管工作开展情况，风险管理部完成了2018年一季度风管考核，该季度考核结果将作为年度考核的一部分，纳入人事年度考评。二季度，风险管理部内部开展了关于风险管理体系、风险工作梳理的内部培训，提高风险管理部成员的专业性。

制度建设与完善方面，2018年一季度，风险管理部牵头开展2018年全面制度修订工作。此次制度修订涉及12个部门，新建制度4个，修订制度30个。二季度各部门对于修订的制度发布征意流程、定稿，目前各相关制度已完成相应的审批流程。

七、流动性风险

(一) 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净现金流(元)	255,896.09
综合流动比率(3个月内)	347.34%
综合流动比率(1年内)	204.63%
综合流动比率(1年以上)	238.98%
流动性覆盖率(签单保费下降80%)	212.18%
流动性覆盖率(到期固收类资产20%无法收回本息)	152.75%

(二) 流动性风险分析及应对措施

净现金流方面，本期净现金流为正，由于二季度对大赔案的结算，我司对部分到期的定期存款未做续存处理，且赎回了部分的货币基金，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为正。

综合流动比率方面，我司三个区间内的比率均较上季度末上升，尤其是3个月内的综合流动比率，其原因主要是预计二季度大赔案结算的影响，导致一季度末的比率偏低，本期恢复正常水平。

流动性覆盖率方面，我司均达到了150%以上，风险可控，流动性风险较小。

在流动性风险防范方面，我司采取定期对资金使用和余额进行检测，大额支付款项至少提前一周告知，确保突发事件发生时资金的可调拨和充足性；同时，在大赔案发生和新产品开发阶段，我司均会对流动性进行评估，确保公司流动性风险的可控。

八、监管机构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本报告期内无监管机构对我司采取的监管措施。